附件5：

## 济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会章程

### 第一章 总则

第一条 名称

济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委员会，简称济南大学信息学院学生会。

第二条 组织性质

济南大学信息学院学生会是在学院党委领导和团委指导，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，依靠全院广大同学开展工作的学生群众组织。

第三条 基本任务

（一）秉承“弘毅、博学、求真、至善”的校训，传承“勤奋、严谨、团结、创新”的校风，发扬“艰苦奋斗、凝聚向上、与时俱进、追求卓越”的济大精神，以人为本，贴近生活、贴近学生、贴近实际，开展学生工作，全面服务同学，在同学间引领良好的精神风尚。

（二）充分发挥学院联系同学的桥梁和纽带作用。协助学院做好学生工作，通过各种正当渠道，反映同学的建议、意见和要求，参与学院有关事务的民主管理，在维护学院和学生整体利益的同时，表达和维护同学的正当权益。

（三）本着自我教育，自我管理，自我服务的原则，开展一系列特色突出、扎实有效的工作，开展各种形式的思想教育、科技文化实践、社会实践及丰富多彩的文体娱乐活动，丰富同学校园生活。

（四）广泛开展各种生动活泼、健康有益的校园活动，创造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，真诚为同学们的学习、生活和成长提供服务。

（五）加强和发展同各院学生组织的联系，促进学生会工作的开展。

### 第二章 学生会成员

第四条 凡取得济南大学学籍的信息学院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，承认本会章程，均可申请加入本会。

第五条 学生会成员的产生

（一）干事经每学年初的纳新考核在全院大一同学中产生。

（二）主席团、各部长及副部长经每学年末的换届选举在全院相应级部同学中产生。主席团人选原则上应有两年学生会工作经验。部长、副部长人选原则上应有一年学生会工作经验，成绩排名在班级内半数以上。

第六条 成员的基本义务

遵守本会章程，执行本会决议，完成本会交给的任务。

第七条 成员的基本权利

（一）参加本会会议，阅读本会文件，参与本会活动，接受本会培训。

（二）参与讨论和决定本会的事务，对本会工作提出建议和倡议。

（三）行使表决权、选举权，有被选举权。

### 第三章 部门和职能

   第八条 济南大学信息学院学生会是在院团委的指导下以主席团为中心，设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学习部、体育部、文艺部、外联部、社会实践志愿服务部、社团部、心理协会、管理服务中心、文宣中心、科创中心，其中管理服务中心下设监察部、纪检部、宿管部、卫检部、资助部；文宣中心下设新闻部、制作部、新媒体部、网络部；科创中心下设竞赛部、综合部、项目部共计21个部门。

（一）主席团：学生会的决策、领导、管理机构和运作核心，统筹全局，协调各部门工作，对学生会工作进行全面负责和整体把握。

（二）办公室：紧密配合主席团工作的枢纽部门，保持学生会联系畅通，上传下达，并具体负责学生会财物、公文、档案管理工作。

（三）团建部：为更好的完成校团委下达的任务，特增设组织部。主要任务有：1、负责团籍管理、团员发展、团费收缴工作；2、学习领会各类党团文件精神及内容，组织开展各类主题团日活动；3、根据校团委下发的各类主题活动文件及方案，详细制定学院具体活动实施方案；4、组织开展学院团的评优工作；5、推进“青年之声”在信息学院的发展和“1+100”团干部联系青年网站；6.组织并引导各级团支部的建设。

（四）学习部：负责配合学院搞好学风建设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、内涵丰富的学习竞赛类活动，提高同学学习兴趣，营造良好院风学风。

（五）体育部：体育活动的主要组织部门，负责各类体育赛事的策划、组织和开展，旨在引导同学增强体育锻炼，提高身体素质，学习体育知识，培养运动热情，丰富课余生活。

（六）文艺部：以培养学生艺术技能、提高学生修养、促进校园文明建设为目标。为同学们提供展现自己的舞台，承办新生合唱比赛、迎新晚会等文艺活动使同学们体会大学的魅力，看到人生的精彩。

（七）外联部：学院与外界联系的桥梁，全面负责学生会的外交联络工作，联系各兄弟学院，增进院企合作，引进优秀校园文化活动，对外展示我院学子风采，对内为学生会的各项工作、活动提供物质保障。

（八）资助部：积极配合并协助学办完成各项奖、勤、补、助、贷等一系列资助工作，向广大同学宣传各项资助政策。

（九）社团部：根据全院总体要求、结合学院和学生特点，制定切实可行的社团工作计划，选择适宜的社团活动及内容，协调、监管我院社团活动。

（十）心理协会：负责开展心理健康知识的宣传和普及工作，促使大学生提高心理素质，健全人格，增强承受挫折和适应环境的能力，预防学生中各类心理疾病的发生，减少心理危机事件的出现。

   （十一）管理服务中心：分管纪律、检查和资助的重要职能部门，主要负责学院的纪律考勤、卫生检查、资助工作。对逃课、旷课、迟到、早退、晚归、夜不归宿等违纪现象进行监察，并对宿舍进行违规、违纪、违法、卫生情况进行检查统计。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，例如配合学校开展“宿舍文化节”、“温馨家园”等活动。

（十二）文宣中心：以营造学院人文气息、培养一批优秀学生宣传工作者、弘扬校园文化和在全校范围内提高学院影响力为主要目标，负责学院活动、学生会工作的对外宣传，提高学院、学生会影响力。主要从事新闻报道、宣传品制作、学院网站发布及微信平台等学院宣传工作。

   （十三）科创中心：旨在培养我院学子科创精神，激发学生的学术创新热情和创业潜力，促进我院科创事业发展。主要负责大学生研究训练计划（SRT）、济南大学科技创新立项、大学生“挑战杯”创业大赛（小挑）及“挑战杯”课外科技作品大赛（大挑）、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、以及数学建模、数学竞赛、专业类科创竞赛活动的宣传、组织和申报工作。负责组织开展一系列创新性科技活动，并积极进行项目突破计划的筹备、规划工作。

（十四）志愿者：志愿从事社会公益事业与社会保障事业。通过组织和协调我校志愿服务活动，为有特殊困难以及需要帮助的社会成员提供志愿服务，为学校周边地区的发展、扶贫开发及其他公益事业提供志愿服务，并负责统筹协调和具体指导我院志愿服务活动。

第九条 学生会依靠和指导班委会开展工作。

### 第四章 经费制度

第十条 学生会主要经费来源：

（一）党、团组织关于学生会活动的专项经费；

（二）社会实践、科技服务创收和社会资助、赞助等合理收入。

第十一条 学生会经费用于学生会日常办公和开展各种校园文化活动开支，不得用于与之无关的活动。

第十二条 预算和报销

（一）学生会各部门开展工作需要经费应先向办公室提交详细预算表，预算开支款经主席团审核、学办签字后方可生效；

（二）预算开支遵循多退少补的原则，但不得超支，如有极特殊情况超支，超出部分凭统一财务发票报销。白条、收款收据等一律不予报销。

第十三条 经费使用受全体成员监督。

### 第五章 附 则

第十四条 本章程的解释权属于济南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会。

共青团济南大学信息学院委员会

2017年6月7日